

警方捣毁堂子街三个赃车窝点,缴获赃车529辆,正在发还 去看看,没准能找到你的自行车

“真没想到,车子被偷了3年还能找到啊!”市民谢女士惊喜万分。前天上午,谢女士和100多位市民在白下公安分局举办的被盗自行车发还仪式上领走了自己被盗的车辆。据了解,白下警方经一个多月侦查,于8月14日一举捣毁了堂子街3家自行车收赃窝点,缴获赃车529辆。近期,市民可到止马营仓巷拆迁工地认领被盗自行车。

深夜出现神秘男子

今年6月,白下警方接到举报,堂子街有车行收购来历不明的赃车。在白下区副区长、白下分局局长朱建国的指示下,7月初,白下刑警立即对线索展开深挖,进行前期摸查。一个多月来,刑警大队便衣队守在堂子街附近几家车行,日夜秘密跟踪。

警方发现,每天深夜至凌晨,经常有几个形迹可疑的男子骑车到几家长附近,将自行车锁在行道树上,很快离开。奇怪的是,这些男子走后,直到第二天白天都不回来取车,而是另外一批男子前来取车骑走。这说明,两拨人使用的是同一种锁,有同样的车钥匙。经过连续多日的侦查,警方掌握了这些人的活动规律。他们警惕性高,交易十分隐蔽,并且达成了一定的默契。卖赃与收赃双方不需要同时出现,交易过程拆开,交钱在其他时间、地点进行。赃车到手后,收赃人将车子推到收赃



市民领回自己的自行车 通讯员 白景轩 快报记者 唐伟超 摄

窝点内进行改装,磨掉钢印,再打上新的。

赃车堆到天花板

8月14日上午,抓捕时机成熟,分局领导率领刑警大队及止马营派出所40余名警力展开收网行动,将3家车行的老板一举抓获。警方吃惊地发现,其存放赃车的窝点均在车行附近的小区的民宅内,三室一厅的套间,居然横七竖八地塞进百余辆自行车,有的房间内,自行车已经堆到了天花板。当天,3个收赃窝点共当场缴获来路不明自行车529辆及伪造的车牌、行车证、打磨机等作案工具若干。

大量被盗自行车没钢印

前天上午8点,一排排摆放整齐的自行车几乎占据了半个郑和公园广场,围观市民络绎不绝。白下公安分局在这里举行了打击防范盗窃自行车专项整治行动发还仪式。现场共发还被盗自行车300余

辆。事先得到警方通知,不少失主早已赶赴现场等待,市民谢女士便是其中一位。

3年前,家住鼓楼的谢女士花了700多元买回一辆名牌自行车,可没想到,上午刚买的车子,中午骑回家刚停在楼下十几分钟,就被偷了。“真把人气死啊!现在想想,幸好当时我手续办得齐全,不然警方怎么找到我。”几天前,谢女士突然接到警方电话,核实被盗自行车的情况。听说车子被找到,谢女士颇感意外,惊喜不已。

但是,大量被盗的自行车并没有办卡,有的甚至没有钢印,这给警方辨认车子及车主办理认领手续等带来极大不便。因此,警方提醒广大市民,购买自行车要及时办理完整手续。更重要的是,不要贪图便宜,购买来路不明的车辆。此外,丢车市民可在近期工作日期间到止马营仓巷65号对面的拆迁工地认领被盗自行车。

通讯员 白景轩
快报记者 李彦

注意安全!!!



小孩骑摩托

昨天,一名看上去只有十岁左右的小孩,在没有大人的看护下,独自一人骑着三轮摩托车在泰山路上行驶,看得路人目瞪口呆。

快报记者 施向辉 摄

一起事故提醒大家一个交通安全常识 通过非路口的斑马线 骑车人须下车推行

快讯(通讯员 郭智和 邹正俊 记者 田雪亭)你知道吗,在并非路口的路段上,一旦骑车过马路被汽车撞上,哪怕你是在斑马线上,仍要承担车祸责任。这是因为,骑自行车、电动车等非机动车过马路时,按照交通法规,是必须下车推行的。近日,交警三大队便处理了这样一起事故,骑车者尽管被撞得很严重,但还须承担三成责任。

上月23日清晨6时许,中年女士郭某骑电动车去单位上班。由于下着小雨,她穿上一件雨衣。骑到城南大明路的大明路驾校门口时,她继续骑车由西向东横穿马路。此处并非路口,未设置信号灯,但有斑

马线。此时,吕某驾着“雪佛兰”轿车也驶往单位上班。他住在宁南小区,给承包某大学食堂的老板当专职驾驶员。他驾车沿着大明路由南向北行驶,距离斑马线约20米时发现,前方有个女子骑车刚过中央隔离绿岛,在继续向马路对面骑行。他看到后,马上踩刹车并打方向盘避让,可车头仍撞上了电动车后轮右侧。

经认定,郭某连人带车被撞出斑马线,倒地时仍保持着骑车姿态,一只高跟鞋甩到几米之外。摔倒地上后,她依然睁着眼睛,却已毫无知觉。由于头部撞击地面的缘故,从后脑勺汨汨流淌出大量鲜血。送到医院经抢救,郭某下午才苏醒过来。等到她病情稳定,事故民警向她询问事发经过,但她已记不清当时情形,“我什么都想不起来了。”

经诊断,郭某蛛网膜下腔出血,即俗称的脑内出血,至今已花费医疗费1.8万多元。由于脑内瘀血尚未完全吸收,郭某现在仍感头痛,阴雨天更是严重。因对于后续治疗、误工费用的赔付发生争执,郭某已将对方告上法庭。

经认定,吕某负事故的主要责任,郭某负次要责任。双方商定,郭某负担事故损失的30%。吕某负主要责任是因为开车经过斑马线时没减速,时速高达70公里。可郭某是在斑马线上过马路的,为何也要承担一定责任?处

理这起事故的民警王晓明解释说,2004年5月1日起实施的《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非机动车在路段上横过快车道时,即使是在斑马线上也应下车推行。“这是指在路段上,如过路口还是应骑行,否则会大大降低路口的通行能力。”

“可是在没有信号灯的路段上过马路就不同了。”王晓明进一步分析说,“骑车速度快于步行,突然在快车道上冒出来,开车人如果像吕某那样经过斑马线时不减速,就很有可能来不及避让。同时,人在骑车时不如行走时观察全面,尤其像郭某穿雨衣就更妨碍观察,往往看见汽车要想躲让却为时已晚。”

民警连救三条命

6岁男童 不慎摔下三楼

快讯(通讯员 建公 记者 田雪亭)父母在南京打工,6岁男童从老家来宁探望父母,不想父母却没有时间照顾他,独自在家的他玩耍时,不慎从三楼坠落,险些丢了性命。

前天下午1点多钟,建邺公安分局接到辖区居民报警电话,“不得了,警察同志快来救命吧,一个男孩从三楼摔下来了,不动了!”民警立即驱车赶往事发地点。

当民警赶到兆园小区楼下时,只见地上一摊鲜血,一个小男孩躺在地上一动不动,数十个围观居民紧张地看着孩子。民警立即开展工作,一边通知120救护车前来,一边让周围邻居设法通知小孩的父母。同时,民警迅速走向跌落在地的小孩进行初步检查。

小孩子呼吸已经出现困难,民警根据多年的工作经验,认定孩子极有可能已经多处骨折,于是轻轻地俯趴在孩子的身侧,对着孩子做人工呼吸,一次又一次地吹气吸气,民警全身被汗水湿透。“有反应了!有反应了!”围观群众叫了起来。很快,救护车赶到,民警帮着救护人员一起将孩子送往南京市第一医院。

经了解,小孩名叫小健,今年6岁,暑期从老家镇江到南京看望在南京打工的父母,由于父母工作繁忙,没时间照顾小孩,事发的时候,小孩从窗口跳到三楼空调外机上玩耍,因为失去平衡,不慎坠楼。目前,因抢救及时,小男孩已经脱离生命危险。

醉汉坠桥 酒友径直离开

快讯(记者 李绍富)前晚,一名男子醉酒后,经过夫子庙来燕桥时,从桥上坠入秦淮河中。与他同行的几个好友可能也喝了不少,发现朋友坠河后,只是向桥下大喊几声便离开了。幸亏民警及时赶到,男子才被救起。

前晚10点左右,市民钱先生路过夫子庙来燕桥附近时,发现来燕桥一侧几个男子走路歪歪倒倒的,一边走,还一边大声争吵,一看就知道喝醉了。“他们没吵几句,其中一个男子就跨过桥护栏,晃了几下后,就掉到秦淮河里了。”钱先生说,男子坠河后,同行的另外两人立即跑到桥边大喊。可没料到的是,两人朝桥下大喊几声,没听见回应便离开了现场。钱先生见状,立即跑到桥边

查看情况并报警。民警赶到现场后,立即从桥西面下到秦淮河边,用手电仔细一照,发现靠近河堤边,一名男子大半个身子淹没在河水里,一只手抓着岸边的小树枝,在水里晃动着。两名民警立即跳入河中,费了好大力气,才将男子弄到岸边。“他喝醉了,浑身无力,又很胖,幸亏我们来得及时。”一名下河救人的民警称,男子可能喝了不少酒,上岸后就躺在岸边不省人事。由于河堤太高,民警找来一艘游船,才将男子从水路运到夫子庙游船管理处。

随后不久,赶来的急救人员将男子送到南京市第一医院救治。所幸的是,男子淹水时间不长,只是醉酒较深,并无生命危险。(钱先生报料奖40元)

重病男婴 被弃医院门口

快讯(记者 李绍富)昨天清晨,一只黄色的纸箱被人丢在南京市儿童医院门诊部大门口,纸箱内是一个瘦弱得几乎哭不出声的男婴。显然,这个可怜的男婴是被他父母遗弃的,民警随后将他送到了南京市儿童福利院。

昨天早上5点半左右,市民林先生经过南京市儿童医院门诊大楼时,发现门诊部大门口有一只纸箱不停晃动。林先生感觉很奇怪,便过去看看究竟。让他没料到的是,纸箱内竟装着一名男婴。“这个男婴瘦得皮包骨,一直在哭,但哭声很小,不注意还听不到。”

林先生称,他怀疑男婴是被人遗弃了,便赶紧报警。在民警赶到前,不少人都前去围观。见有人围观,男婴停止哭泣,两只小眼不停转动着,看着周围的人。

民警赶到后,发现男婴身边有一张红色的纸条和一个红色的小纸包。纸条上写着:“孩子得了重病,已花去几十万元,实在无力,希望好心人收养,全家剩下的钱就在包里了。”看了纸条后,民警打开纸包一看,里面有600多元现金。确定男婴是被人遗弃后,民警只好将他送到南京市儿童福利院。(张先生报料奖40元)



昨天下午1点多,家住湖西街安康村的陈女士发现,自己停在厂坊路的宝马车玻璃被人砸碎了,车内物品被盗,包括GPS、MP4和一张加油卡等,损失达万元。目前警方正在调查此事。

(陈女士报料奖40元)快报记者 顾元森 文/摄